

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3日下午15:30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百秀路399号中企联合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2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圣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监事于圣杰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，董事会秘书衣志波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投项目“年产28万吨水性丙烯酸乳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，募投项目投资总额、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。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“年产28万吨水性丙烯酸乳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2023年3月31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3 日